

寿县张李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前 言

《寿县张李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是对乡域范围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作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对市、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细化和落实，是落实乡镇级发展规划的空间保障，是编制详细规划以及实施国土空间分区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努力构建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国土空间新格局，全面提升张李乡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规划范围为张李乡全部行政辖区，规划分为全域与乡政府驻地两个地域层次，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至2025年，远期展望至2050年。

第一章 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

第一节 编制目的

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落实上位规划传导要求，统筹安排全乡各项建设活动，推动村镇集聚发展和土地资源节约利用，合理配置村镇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兼顾开发与保护，整合优势资源，联动区域，促进张李乡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特编制《寿县张李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第二节 总体定位

1. 沙土地高品质农产品供应地

依托安徽省“一圈、两屏、三带、五区”国土空间总体发展格局，依托合肥都市圈辐射带动作用，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发展生态农业，培育未来产业。发挥张李乡优质沙土地“通气透水性好、土温变幅大、无污染”的先天优势，锚定“自然风味、健康安全、差异化特质”等优势，培育张李乡萝卜、花生等高品质特色农产品品牌，打造优质绿色健康的“菜篮子”工程。将张李乡打造为寿县绿化农业、特色农业、生态农业以及沙土地高品质农产品供应地示范乡镇。

2. 特色林下经济发展示范区

利用现有林地优势，以及知了产业及林木加工等现状产业基础，利用林地空间，实现“一地多收”。进一步探究林下种植、养殖潜力。融合乡村旅游，推广“林上采、林下种、林中养、林间游”立体发展模式”，探索“林菌、林禽、林养”等循环林下经济，提升林地综合效益，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直接促进林农增收，发展特色林下经济发展示范区，助力乡村产业振兴。

3. 淝河湾乡村特色旅游目的地

融入“一廊、一带、四心、四板块”的“1144”县级全域旅游发展大格局，结合淝河湾、金沙滩、院士之乡等资源，聚焦地区资源及特色，共同发展。将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效益，发展特色乡村旅游。形成功能联动——功能协调错位互补、设施联动——公共服务与市政设施统筹协调、交通联动——区域交通设施对接与强化、生态联动——区域生态共建与系统优化示范。以严格保护生态环境为底线，加大相关旅游设施配套完善，预留好各类设施空间，提升淝河湾金沙滩旅游项目品质和旅游服务能力，联动林下游玩科普、土地高品质农产品采摘等，深度融入寿县全域旅游战略，打造具有张李乡特质鲜明的旅游品牌。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以“院士之乡，生态福地”为愿景，打造沙土地高品质农产品供应地、特色林下经济发展示范区、淝河湾乡村

特色旅游目的地，积极融入区域并实现张李乡快速发展。守牢生态和发展底线，融入市级全域旅游发展战略、县级“1144”全域旅游大格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提高国土开发质量和效率出发，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注重内涵提升、开发提质，制定各阶段城镇发展目标。

至 2025 年，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地；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产业融合显著提升，充满活力的城乡发展格局基本稳定；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高。至 2035 年，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开放高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建成寿县产业融合示范镇、安徽生态休闲旅游目的地。至 2050 年，建成全县农业大镇，全省“五区”示范镇，全国乡村振兴样板区。

第四节 区域协同

1. 落实《寿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大力发展现代农业。以现有种植、养殖产业为基础，积极引入现代化科学技术，推动传统种植、养殖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培育未来产业。

2. 落实《寿县“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打

造中部现代农业提升区。依托安丰塘双遗产优势，以堰口镇、安丰塘镇、陶店回族乡、大顺镇、瓦埠镇、板桥镇、迎河镇、张李乡、隐贤镇、保义镇、小甸镇以及淮淝河生态经济带为主，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增强优质粮、水产、畜禽、果蔬等产业综合生产能力，打造长三角绿色农产品基地。

3. 落实《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打造寿县农产品主体功能区。寿县主体功能分区为农产品主产区，在上位规划指引下，对乡镇主体功能分区进行细化。张李乡符合寿县农产品主产区的主体功能定位，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第二章 国土空间格局与分区

第一节 底线管控

全面按照上位规划传导要求，落实张李乡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在现状耕地基础上，按照应划尽划、应保尽保的原则，落实上位规划下发指标要求，根据耕地分布、质量、粮食作物种植情况、种植业适宜性评价，按照应保尽保、量质并重、集中成片的原则，将达到质量要求、可以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优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实施严格保护。至 2035 年，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保护目标不低于 6.5139 万亩。

生态保护红线。按照生态保护红线划定要求，将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以及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水土保持等生态服务功能极重要区和水土流失等生态环境极敏感区等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至 2035 年，乡域范围内无生态保护红线任务。

城镇开发边界。在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上，顺应自然地理格局，避让自然灾害高风险区域等，根据人口变化趋势和存量建设用地状况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管控城镇建设用地总量，引导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格局。至 2035 年，与上位规划相衔接，张李乡区域内未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历史文化保护线。落实《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划定的历史文化保护线。建立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的定期评估与更新机制，逐步增补保护对象拓展文化保护控制线。涉及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范围的开发建设，必须满足各类各级历史文化保护要素的相关保护管控要求。

地质灾害控制线。落实《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划定的地质灾害控制线。生产建设活动原则上应避让地质灾害风险区，确实难以避让的，应在建设前通过工程技术手段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应健全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发现机制，多手段查明点、多渠道排查线、多源头管控风险面；强化灾害风险综合治理机制，积极推进灾害避险搬迁和灾害工程治理。

第二节 落实主体功能区布局

依据《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张李乡主体功能区为农产品主产区。未来应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增强优质粮、水产、畜禽、果蔬等产业综合生产能力，打造长三角绿色农产品基地。

第三节 农业空间

加强耕地保护，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落实带位置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设立标识标牌，明确保护责任。严格耕地“占补平衡”，通过土地整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复垦、旧村改造和“空心村”治理等多途径补充耕地。实施耕地进出平衡，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确需占用的，必须做到补充的耕地数量相等、质量相当、产能不降，严禁占优补劣、占水田补旱地。从严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不得超标准在铁路、公路等用地红线外，以及河渠两侧、水库周边占用耕地建设绿化带。禁止以河流、湿地、湖泊治理为名，擅自占用耕地挖田造湖、挖湖造景。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耕地“非粮化”。有序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统筹“即可恢复”与“工程恢复”属性标注地类改造，在漯河沿岸生态功能较为重要的区域之外，以不破坏生态环境、尊重农民意愿及确保经营者合法权益为前提，稳妥有序恢复耕地。

落实县域农业空间格局，优化农业生产空间落实《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农业生产布局，突出粮食主产区主体功能，以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为重点，提升农业生产与农业服务功能，加强涉农的一二三产联动发展，融入寿县“三区多点”农业产业发展格局。同中部地区堰口镇、安丰塘镇、陶店回族乡、大顺镇、瓦埠镇、板桥镇、迎河镇、隐贤镇等乡镇大力发展规模化现代农业，增强优质粮、水产、畜禽、果蔬等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打造长三角绿色农产品基地。

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

1.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到 2035 年，通过实施国土综合整治，全面提升耕地保护水平，实现全域耕地面积、质量相对稳定。进一步加强土地整治科技创新，提升土地整治综合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逐步构建农田集中连片、村庄宜居聚集、产业集聚升级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新格局。

2. 优化耕地布局。统筹推进区域林地、草地、园地、耕地整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现有耕地提质改造等。通过对林地、草地、园地、耕地的整理，空间布局有相应调整，具体整治内容有其他草地开垦，坡度 25 度以上的耕地逐步退出，强化对未利用地的开发和田块碎片化整理。在耕地质量方面，对试点区域耕地用“查漏补缺”的方式补充建设灌溉与排水设施、高效节水管网、田间道路等农田基础设施，提高耕地质量从而增加粮食产能，拟整治项目主要包括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未利用地开发。规划期间，对废弃坑塘、沟渠、农业设施建设用地进行复垦，对低效林地、草地整理，整治区域零散分布于全乡。

3. 拆旧复垦，补充耕地。统筹农村宅基地建设、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各类建设用地，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及其他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理，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利用布局结构，提升农村建设用地使用效益和集约化水平，支持新产业新业态融合发展用地。

第四节 生态空间

落实县域生态空间格局。落实《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两廊四带多核”县域生态空间格局管控要求，以全域西部淠河、中部洪小河、杨西分干渠、梁家湖及西南集中连片林地为重点，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强地表径流蓄水等小型水土保持工程，发展水土保持林、经济林，提高植被覆盖度。实施生物多样性修复、提升整体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改善生态环境破坏、水环境污染、水土流失、森林退化等问题。针对水土流失较为严重的区域，在落实好耕地保护制度的前提下，有序实施退耕还林、还草、还湖。

实施生态修复，至2035年，通过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工程，实现森林、河湖、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状况实现根本好转，生态系统质量明显改善，生态服务功能显著提高，生态稳定性明显增强，自然生态系统基本实现良性循环，全域生态安全屏障体系基本建成，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基本满足人民群众需求，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画卷基本绘就。持续加强淠河及洪小河保护修复。加强河流两岸裸露地块的自然修复和治理保护，优化岸线生态环境，改善流域水域网络的系统性、整体性和连通性。按照严格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环境安全底线的保护要求，将各类活动限制在安全底线管控要求内，同时推进生态保护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开展以岸线保护与沿线水源涵养林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生态廊道建设。维护流域生物多样性。逐步开展自然状态

下的环境修复，完善生态廊道、生物多样性和生物脆弱性保护网络。深入开展天然河道禁渔管理工作，强化河长制巡河和监管等措施。持续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维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强化河湖管控。严格保护淠河、洪小河等水系，积极开展河湖岸线修复、污染防控、水禽栖息地恢复等措施，增强生态功能。

第五节 城镇空间

城镇发展空间格局，落实《寿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提出的构建县域“副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乡镇”的城镇居民点体系，根据乡镇自身资源禀赋特点，发展现状，对其职能类型进行引导，培育重点镇，完善一般乡镇。张李乡应打造区域空间特色，提升乡政府驻地农业综合服务能力，以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以主要交通轴线、河流干渠结合资源禀赋培育发展特色片区，形成“一核、一带、两轴、三区”的城乡总体空间布局体系。

“一核”：以张李乡人民政府为中心城镇服务核心，依托中心村连接带动功能，强化城镇资源优化配置能力和综合服务功能。

“一带”：依托淠河打造淠河生态保护带，强化沿线生态环境保护与整治，形成农业灌溉和生态休憩双功能淠河。

“两轴”：依托 S242 打造 S242 城镇发展联动主轴，依托 Y197 打造 Y197 乡镇协调发展次轴。强化交通支撑、

城镇产业集聚、区域协调，形成城镇建设空间集约化发展走廊。

“三区”：完善农田水利路网设施，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打造张李高标准农业生产区；提升片区基础环境，引进高质品种，提高产品质量，走绿色产品发展之路，形成张李优质粮油生产区；依托泲河水资源，林木资源打造张李生态农业旅游观光区。

优化镇村体系。村镇体系等级结构划分三级：乡政府驻地—中心村—自然村。乡政府驻地以现状乡政府驻地为依托，连接周边乡镇，是全乡政治、经济、文化、信息交流活动中心。中心村与乡政府驻地及各自然村交通便捷，公共服务设施相对完善，主要服务周边村庄，连接、沟通自然村和乡政府驻地。自然村是辖区广大生活聚集地，除中心村和乡政府驻地外其余各村庄均为自然村。

优化村庄发展格局，结合乡村资源禀赋与发展基础，按照“集聚提升类村庄”、“城郊融合类村庄”、“特色保护类村庄”、“搬迁撤并类村庄”、“其它类村庄”五种类型引导乡村差异化发展。依据不同村庄类型，坚持尊重民意、保护优先、因地制宜、有序推进的原则，落实“地域有风格、区域有特色、村庄有风貌、农户有特点”的要求，科学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统筹生产生活用地，合理安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支撑农村建设和产业发展。建立“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用途管制制度并实施。

保障产业发展空。推动乡村一二三产业纵向关联，延伸产业链。不断推动农业、加工业及第三产业之间形成上中下游的有机关联，产业链有效延伸，现代农业产业之间才能衔接密切、循环往复地良好发展。拓展乡村一二三产业横向功能，融合产业类。通过挖掘开发传统农业的内在价值功能，将农业与文化、教育、旅游及科技等产业相融合，丰富农业发展空间。

第六节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根据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总体格局，结合张李乡地域特征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遵循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基本原则，坚持城乡统筹、地上地下空间统筹，划分全域国土空间分区。

第七节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与结构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控制各类建设占用耕地规模，合理确定林地规模，稳定园地、草地和湿地面积。规划至2035年，全域耕地保有量完成上级下发目标，林地保有量及湿地面积保有量依据上级下发指标确定。推进村庄用地集约化发展，保障区域基础设施用地。保持陆地水域面积总体稳定。

第三章 资源要素保护和利用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落实“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切实保护耕地资源。结合规划底图底数耕地规模，落实耕地保有量，严守耕地保护红线。规划至 2035 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6.5139 万亩。

严格控制耕地数量减少。落实占补平衡制度，实行新增建设用地计划安排与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补充耕地能力挂钩。探索建立土地用途转用许可制，强化非农建设占用耕地的转用管控。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引导建设项目不占或少占耕地，确需占用耕地的，应尽量占用等级较低的耕地。切实加强土地资源管理，防止浪费土地资源和乱占滥用耕地，开发建设用地禁止多占少用、占而不用。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因地制宜适度开发耕地后备资源。

提高耕地质量。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加大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和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建设。加大中低产田改造力度，治理耕地污染，修复耕地土壤环境。对建设占用耕地的优质耕地，进行表土剥离再利用，剥离的耕作层主要用于新开垦耕地和中低产田改良、被污染耕地治理、矿区土地复垦以及城市绿化等。建立耕地污染风险评估和污染土壤修复制度，有效保护优质耕地，逐步提高现有耕地质量。

推进耕地布局优化。结合全域农业发展格局和乡村振兴发展布局，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坡改梯、废弃地治理等工程，将零散、破碎的耕地串联起来，形成集中连片分布，实现“小田变大田”，引导新增耕地在迎南村、塘北村、马郢村等地区集聚。为生态建设、城镇发展预留合理空间，积极构造和谐的农业、生态和建设空间。

第二节 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

保护森林资源。规划至 2035 年，森林生态承载能力明显提升，全域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规划期内应切实保护林地，有效增加防护林规模，引导林地用途合理转换，严格控制林地转化为非林地，全面推进全乡森林资源保护，确保林地资源稳定。

1.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管理，实行分级管控。

规范林地保护，除必须的工程建设外，严格控制占用森林，不得以其他任何方式改变林地用途。严禁毁林开垦，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整理时不得挤占林地。推进森林资源监测体系建设，准确掌握森林资源数量、质量及动态变化情况，实现全域内森林资源监测工作“一盘棋”，森林资源“一套数”，森林分布“一张图”的目标。

2. 丰富林业品种，推进乡村振兴。

加大林业新品种引进、推广力度，积极引进林业新品种，加大低产林改造力度，营造速生丰产林，重点推动淠河沿线林木种植，提高森林覆盖率及林地产出率，切实保

护油坊村、郭园村林木资源，严禁乱砍滥伐。推行集约经营，农林复合经营，科学发展林下经济，适度开展林下种植养殖和森林游憩等非木质资源开发与利用，最大限度挖掘林地生产力。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控用水总量。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保护制度，强化重大产业布局等建设项目水资源约束，严格限制高耗水产业布局。加大节水管理，推广新工艺、新技术应用，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合理高效用水。以水资源总量为底线，实施用水总量与强度双控制。

加强水环境保护。优先将淠河、洪小河、梁家湖划定为水环境优先保护区，建立水源地监测预警系统，在水源地附近以及居民生产生活活动接近水源地的区域设置警示标志、公告牌，明确各级水源地边界。建立水源地保护监察管理机制，对上游入河排污口选取监测断面，进行长期水质动态观测，实现对重要水源地水污染事件的动态模拟和可视化的预警预报。建立健全水源地安全保障应急机制，认真执行水源地安全值班、报告制度和有效的预警、应急救援机制；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宣传与教育，提高居民环境保护意识，共同参与水源地保护工作。

创新水资源节约技术。在节水技术方面，要坚持工程措施与农业措施、管理措施相结合，常规适用技术与创新相结合，取水、输水、灌水、保水等环节与节水相结合，

对节水理念、节水技术、节水指标、节水成本、节水效益进行全方位的研究和创新，不断提高灌溉水的渠系利用率、田间水利用率和水分生产率。在水环境保护技术方面，要逐步建立水环境实时监控系統，实现水环境管理的自动化。

第四节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资源。划定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落实“控制线+名录管理+落位管控”历史文化保护方针，严格保护全域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分级分类划定保护范围，纳入历史文化保护控制范围；严格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保护好历史文化资源依存载体和场所的原真性，禁止没有依据的重建和仿制。保护各类不可移动文物本体及其周边环境，大力实施原址保护。保护具有重要历史文化价值、体现历史文脉的地名，将符合条件的地名文化遗产，依法列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范围。

第五节存量土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摒弃依靠要素投入的传统发展路径，探索土地从增量为主转向增存并举、存量为主的模式，通过严控增量、盘活存量、用好流量等方式，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提升单位土地生产效率。促进建设用地集约利用，加大低效与闲置用地盘活力度，不断提高存量用地供给。

第四章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第一节 全域综合交通规划

综合交通体系布局。强化乡镇交通联接，快速嵌入区域大通道中，加强乡村交通联系，提升全域内部交通通达性。优化出行结构，促进城乡交通一体化，提升公共交通服务品质。综合布局各类交通设施，实现多种交通方式顺畅换乘和无缝衔接，营造舒适宜人的绿道系统，打造便捷、安全、绿色、智能交通体系。

优化完善道路网络，调整路网结构。衔接上位规划路网，打通乡镇之间断头路，乡镇之间连接更加顺畅，村组交通“毛细血管”全面打通。农村公路通达通畅水平进一步提高，公路网化实现全覆盖，实现县乡道通畅便捷，村组公路四通八达的目标。规划 X013、X523 张李连接线，连通张李乡乡政府驻地和 G3611 合周高速。规划对 S242 进行提升改造，提升张李乡对外交通实力。规划对保张路、迎众路两条全域内部主要道路进行升级改造，实现村组沟通更加方便、快捷。至规划期末，形成“两纵一横”高效通达干道体系。

客货运枢纽建设。依托寿县城乡公交一体化项目于张李乡乡政府驻地规划一处客运站，作为张李乡与寿县县城及周边地区的重要交通集散中心，主要服务于县域层面内外客流之间的衔接，主要承担大部分县级、乡镇级中短途

运输服务的旅客运输，结合市县公交枢纽功能，可实现多种交通运输方式的便捷换乘。依托 Y197、Y186、S242 规划开通近期城镇村公交、近期镇村公交支线；积极融入寿县交通网络体系，不断推动城乡人员流动、物资流通，实现资源共享，带动居民消费，推动张李乡农业、商贸、文旅等多方面快速发展。

第二节 全域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构建“多元化、现代化”的公共服务设施网络，依托现有社会服务设施基础上逐步构建起多元化、现代化的城镇社会设施网络。参照相关标准集中布局行政管理设施、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文化体育设施、社会福利设施、商业设施、其他设施等 7 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全面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优化教育设施布局。构建优质均衡、公平开放的基础教育体系，规模适度、体系完善、布局合理、城乡统筹的教育设施空间格局。结合人口变化趋势，整合优化基础教育设施资源配置，提升乡村教育质量、办学条件。根据人口规模与分布情况，合理规划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布局，全面实现幼儿园、小学和初级中学就近入学。规划期间对各行政村现状小学进行改造升级，重点完成寿县张李中学、张李小学扩建，其中全域部分小学可与乡政府驻地共享学校资源，完善现有的教育设施及师资力量。

完善医疗卫生设施布局。建立覆盖城乡、服务均等的

医疗服务体系，医疗卫生设施按乡镇政府驻地、中心村、自然村三级设置。集乡政府驻地以完善医疗设备，改善医疗条件，提高服务质量为主。各中心村及自然村结合现状“一村一室”条件，进行提升或改造，其中重点完成塘北村卫生室、南场村卫生室改扩建。规划期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疾病预防控制能力进步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水平显著提升。

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布局，建立供给丰富、均衡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扩大公共服务有效供给，以乡镇级文化设施为骨干，基层级文化设施为基础，构建“乡镇级—村级”两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体系。加强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用地保障，完善基层公共文化配套设施，如文化广场、图书活动室等，更好的满足居民多层次的文化生活需求。

完善公共体育设施布局。以满足城乡居民多层次的体育需求为基本目标，建立层次分明、布局合理的全乡体育设施布局体系。完善乡镇健身场地建设。推动学校、企事业单位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鼓励体育设施与其他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营造全民健身、共享健康生活的良好氛围。

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布局。坚持老有所养、弱有所扶，建立医养结合、精准服务的养老助残体系。优化养老机构布局，规划期间重点对有条件敬老院改扩建完善敬老院各项配套服务设施。另外结合村级公共服务中心，设置农村

居家养老（日间照料）中心，全面提升低保五保、留守儿童等群体救助管理服务水平，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完善社会福利设施和殡葬设施布局，构建更加全面的社会福利设施网络，统筹优化儿童福利设施、残疾人社会福利设施等布局，保障公益性公墓用地需求，规划一处公墓，推动形成覆盖城乡、设施完善、供给充足的殡葬服务网络。

第三节全域水利设施规划

积极推进水利工程建设及其设施配套。加强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不断完善淠河、洪小河等工程配套输配水及配套设施，充分发挥淠河、洪小河供水灌溉效益。乡政府驻地污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饮用水水源涵养与保护工程、水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等水利配套设施。

第四节全域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健全供水体系。全面提高供水水质，建成统筹城乡、服务均等的集中供水系统，通过水厂和供水管网统一供应城镇生活和生产用水。加强水资源统筹协调和优化调度，加大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力度，减少老旧供水管网二次污染，提高入户水质，满足直饮需求。规划水源来自瓦埠湖，水厂为寿县中部片区的三水厂管网形成环状，保证供水安全。

优化排水设施建设。构建城乡统筹、布局合理的污水处理体系。乡政府驻地主要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对乡

政府驻地现有污水处理厂进行扩建，各村按村庄实际情况和村民意愿，村庄污水采用化粪池收集生活污水，生产生活污水应由管沟收集。对承担重要排水功能的沟渠进行综合整治，增加蓄水能力；规划充分利用地形和现有沟渠排放雨水，采用明沟与暗管相结合的排放方式，场地内雨水就近排入村内池塘等水体。

优化电力设施建设。规划供电电源分别依托隐贤 110KV 现状变电站和保义 500KV 规划变电站。

燃气工程规划。全面提升燃气利用和设施建设水平，构建安全可靠、智能高效、绿色低碳、城乡协调的燃气供应保障体系。推进乡政府驻地配气管道等设施建设，提高城镇居民燃气使用率，远期规划接入皖西支干线燃气高压线。

优化通信设施建设。依托现状位于张李乡人民政府东侧张李邮政局，增设快递服务功能，承担乡村物流快递业务。实现光纤网络和移动通信 5G 网络深度覆盖。推进电信基础设施集中统一建设和专业化运营。

优化城市环卫设施建设。垃圾收集实现“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为主体的处理方式，各村设置垃圾收集点，按服务半径设置，乡政府驻地按照实际情况增加垃圾收集点数量。

第五节 全域防灾减灾设施规划

提高城市防洪防涝能力。坚持“全面规划、综合治理、

建管并重、防抗结合”的防洪、防涝方针，加快洪水预报、通讯报警等非工程建设，提高洪水预报精度和通讯报警保障率。强化河道、渠道治理，疏浚淠河、洪小河、杨西分干渠等河道，逐步达到设计行洪能力。疏浚坑塘沟渠，保持泄洪道路畅通，引导自然降水顺畅排走。提高其过水能力和自然水体的调蓄能力，保证雨水与洪水顺畅排沥。加大排水泵站、节制闸等水利设施建设力度，确保其正常运行。张李乡为一般乡镇，一般镇达到20年一遇防洪标准，10年一遇排涝标准；中心村和千亩以上圩达到10年一遇防洪标准，5年一遇排涝标准。淠河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标准。

提升消防应急救援能力。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工作方针，重点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布局消防站点，改善消防装备，满足消防供水，提高乡政府驻地防御火灾能力。严格按规范设置道路，利用河流、坑塘、水库等地表水作为消防水源，确保消防用水的可靠性。各行政村建立消防组织并配备消防通信设备和灭火设施，完善基本消防设施。

提高抗震减灾综合能力。提升镇村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能力，高标准构建应急避难场所分级体系及避震疏散通道，加强地震监测预报与强震动观测，深化活断层探测，加强综合应急支撑体系建设，防止次生灾害和衍生灾害发生，最大限度减少损失，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张李乡一般建筑按6度抗震烈度设防，医院、学校、

消防站等重要建筑和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

完善疏散通道与场地。结合张李乡全域内道路等级，设置二个层级的疏散通道。一级疏散通道：全域主要交通公路，包括省道、县道和乡道；二级疏散通道：全域内其它村庄道路。紧急避难场所应结合乡政府驻地内的公园、广场、中小学操场进行设计。

第五章 乡政府驻地集中建设区空间规划

乡政府驻地作为全乡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通过优化城区用地布局，保障第二、三产业发展空间。努力建设一个乡风文明，生态宜居的乡镇。

第一节 乡政府驻地集中建设区用地布局规划

空间结构。规划形成“一心、二轴、二区、多点”的空间结构。“一心”为张李乡综合服务中心，“二轴”为Y197发展轴、双门至杨仙、张李连接线城镇发展轴，“两区”为产业发展区、张李乡现代生活片区，“多点”为包括景观绿带、街头公园等多个生态景观节点。

落实重大项目，优化用地结构。张李乡是主要承担本乡范围内的基本综合服务功能，其内部的用地结构需要与其所承载的功能和作用相匹配，并在乡政府驻地范围内实现功能布局和用地结构的整体平衡，共同促进空间集约节约发展。落实农业服务型乡镇用地，完善基础设施，提高村民生活品质。

推动用地混合利用。依托区位优势，创新探索沿渭河湾生态发展。在保障总体用地结构的稳定前提下，鼓励用地混合利用。新建地区鼓励工业、仓储、研发、办公等功能用途互利的用地混合布置、空间设施共享，强化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的功能混合。建成区加强既有用地集约混合利用，推进联动改造，加强服务设施、公共空间共建共享。镇村层级公共服务设施，鼓励采用平面兼容或

垂直兼容的方式促进相关功能建筑的集中布置。

优化居住用地布局，强化住房保障。结合产业用地分布合理优化居住用地布局。优化和完善居住环境、设施配套与交通条件；逐步提高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占新增住房供应总量的比例。

优化工业用地空间布局。保障产业发展空间，充分保障产业发展，适量增加农产品加工、一类工业用地，保障乡村产业用地，加快乡村振兴。

公共设施用地布局。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全面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水平。建设社区生活圈，配备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各类基本服务功能，提升乡驻地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程度。规划期间对张李乡人民政府进行扩建。扩建张李乡中小学。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布局，在乡政府驻地布局满足所在区域日常生活的商服用地，同时规划布局发展餐饮、住宿、商品交易等商贸服务业的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打造旅游服务中心。

第二节 公共空间与游憩体系

打造宜游特色游憩空间。根据河流、绿地系统逐渐向乡镇集中建成区融合与过渡，构建多层次的蓝线景观系统，形成结构性的生态界面，为多样公共活动提供空间，构建“两带四区多点”的蓝绿景观格局。

构建休闲游憩网络。结合河流水系和生态廊道，构建由绿道和游步道共同组成的休闲游憩体系，综合慢行交通、

休闲健身、娱乐交往等多种功能。完善公园、景区间的步行网络建设。

第三节提升城镇交通系统

对外交通规划。规划对 Y197、Y186 寿县张李乡集镇段公路进行升级改造。

道路交叉口规划。次干路以上交叉路口为信控路口；支路口为一般平交路口，乡镇建设中应严格控制干路路口的建筑退界，以保证路口建设按规划实施，并为乡政府驻地交通机动化发展预留用地。

公共交通规划。融入寿县县城乡公共交通，在乡政府驻地及 S242 路上规划公交站点，依托 Y197、Y186、S242 规划开通近期城镇村公交 101 线、近期镇村公交支线 307。

乡政府驻地交通设施规划。乡政府驻地结合公园绿地规划公共停车场。各功能用地内均应按相应指标配建停车场，形成点面结合、布局合理的停车服务网络。乡政府驻地规划新建一处加油站。

第四节完善市政基础布局

优化供水设施建设。根据相关规范标准，规划至 2035 年，规划水源由瓦埠湖水源提供，水厂为三水厂。DN400 主管沿 Y197 铺设、乡政府驻地内部道路完善连接自来水管网的供水干线，乡政府驻地形成环状+枝状给水管网系统，以提高供水安全性。根据需要建设调蓄水厂和加压泵站，以平

衡供水压力，改善供水状况。

优化排水设施建设。规划扩建现状污水处理厂。实现污水全截污、全收集、全处理。

优化电力设施建设。规划至 2035 年，接隐贤现状 220kv 变电站，保留乡政府驻地张李 35V 变电站。高压线路走廊应满足与周边景观协调的要求，宜结合城市道路绿化带建设，对于没有绿化带或绿化带不满足高压线路要求的道路，需在道路一侧提供专门通道供电力线路使用。

优化燃气设施建设。推进乡政府驻地接皖西支干线燃气高压线，提高居民燃气使用率。

优化通信设施建设。减少对乡政府驻地土地的占用。规划设备机房主要利用公园、河道景观带、道路绿化带的公共属性用地，便于建设和维护。

优化城市环卫设施建设。规划垃圾运送至县垃圾处理场，采用焚烧填埋和回收利用等方式综合处理。公厕按照相关规范标准建设。

第五节 乡政府驻地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提升城市韧性及综合防灾水平。乡政府驻地一般建、构筑物按地震基本烈度 6 度设防，生命线工程和重要的建、构筑物按 7 度设防，防御设计标准高于防洪标准所确定的淹没水位。利用公园、体育场所、学校、小区绿地、广场、停车场作避灾场所。疏散道路两侧房屋高度应给以限制，保证灾时主干道有双行车道，次干道有单行车道，支道有

抢险通道。

第六节三线划定与管控

“绿线”控制。绿线范围内的各类绿地和风景林地，必须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要求，进行绿地建设。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有关部门不得违反规定，批准在绿线范围内进行建设。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绿线内用地的，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在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生态环境构成破坏的活动。

“黄线”控制。黄线范围内的建设活动应符合《城市黄线管理办法》的管理规定，土地的使用用途不得随意变更。在黄线范围内禁止进行下列活动：违反规划要求，进行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建设；违反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建设；未经批准，改装、迁移或拆毁原有城市基础设施；其他损坏城市基础设施或影响城市基础设施安全和正常运转的行为。

“蓝线”控制。蓝线范围内应符合《城市蓝线管理办法》的管理规定。必须符合经批准的城市规划。在城市蓝线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类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设施，应当依法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申请办理

城市规划许可，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手续。严禁违反城市蓝线保护和控制要求的其他建设活动，包括：擅自填埋、占用城市蓝线内水域；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擅自建设各类排污设施；其他对城市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

第七节 建筑风貌控制及引导

平原城市特色：张李乡地势平原地带，地势东南高西北低，拥有丰富的自然风貌特色要素，生态本底优越，水、田、湖、塘要素类型优质多样，同时拥有淠河、金沙湾等。因此张李乡景观规划首先体现自然风貌、历史文化与城市景观的渗透与融合。

乡镇特色：乡政府驻地布局以道路交通为依托，呈带状分布，因此景观规划应重点突出乡政府驻地内部景观节点打造和分隔带的景观廊道特点。塑造良田千亩、沟渠纵横的田园景观，建设质朴整洁、极具特色的村庄景观风貌。

生活居住片区风貌区控制及引导

建筑形态：行政办公和商业建筑可以群体组合为主，结合轴线进行组织；注重各体块间的协调，一般性建筑形体简洁，重点建筑形体变化丰富。

建筑风格：追求传统地域风格与现代建筑风貌的统一，在细节处理中引用传统建筑符号。

建筑材料：以砖、混凝土等为主要建筑材料，注意材料质感、肌理的处理。

建筑色彩:以中低明度淡彩色灰色系、中低明度土黄色系,如白色、冷灰色、土黄色为主,辅以适量红色、桔红暖色。标志性建筑可采用寿县古城提炼色调为“楚汉灰、简约白、素雅黄、跃动红”。

工业物流片区风貌控制及引导

该风貌区位于现状乡政府驻地北侧, Y197 以北, 为农产品加工业产区。

建筑形态:形象应简洁、大方,体现产业特色。

建筑风格:现代与传统建筑相结合,与现有工业建筑相协调,体现地方特色。

建筑材料:以砖、石材、灰瓦等传统材料为主要建筑材料,注意传统材料砌筑工艺的运用。

建筑色彩:以中明度无彩色灰系为主,如冷灰色、白色,辅以适量红色、桔红暖色。

第六章 完善实施保障措施，提高空间治理能力

第一节 规划实施保障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夯实各级党委政府责任。强化乡村上下联动，明确职责分工，确定推进实施的共同责任。坚持“多规合一”，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总体规划实施中遇到重大战略调整、重要目标变化等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上级党委政府请示报告，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第二节 强化规划传导

明确规划责任主体。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是对省、市级、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的落实，由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并实施；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是乡镇级政府对上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的细化落实和具体安排，由乡镇级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并实施。

加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纵向传导。乡镇级层面编制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按照行政区划来传导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发展目标与管控要求，提升规划的实施操作性，

指导约束详细规划编制实施的依据。按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编制详细规划，对具体地块用途和强度控制做出实施性安排。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定城镇单元，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乡村地区划定乡村单元，编制村庄规划。将控制性详细规划、村庄规划统一纳入详细规划一张蓝图，统筹全域规划建设与精细化管理。

明确总体规划重点传导内容。耕地保有量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等约束性指标；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自然保护地体系、生态廊道和生态系统保护格局；历史文化保护体系、历史文化遗存保护范围和控制要求；城镇政策性住房和教育、卫生、养老、文化体育等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原则和标准；重大交通枢纽、重要线性工程网络、城市安全与综合防灾体系、地下空间、邻避实施等设施布局。

第三节 健全规划实施政策机制

完善规划衔接机制。充分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通过制定近期行动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统筹协调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的各阶段发展目标和时序安排，做到同步、有序实施。

健全规划管理体制。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以依法批准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作为城市建设和管理的依

据，各级主体依据各层次规划定位及时编制或修订规划，推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实施。按法定程序开展各层次规划编制和建设项目审批，强化详细规划作为土地出让和建设项目管理法定依据的地位，深化实施建设项目诚信承诺制度，提高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

完善公众参与机制。搭建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平台，建立贯穿国土空间规划制定、实施、监督及城市治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保障公众及时获取规划信息并有效反馈意见，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成为代表公众参与规划实施的主体，引导公众积极为城市发展建言。探索建立多方协商、共建共治的社区自治方式，实行社区规划师制度，引导和鼓励市民、企业等参与规划制定、决策和实施。

完善节约集约用地机制。深化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通过激励与约束并举，倒逼盘活利用存量土地。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机制，结余指标优先用于乡村发展建设需求后，可调剂给城镇使用。完善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机制，因地制宜制定完善城镇低效用地认定标准。探索闲置土地有偿收回机制，创新工业低效用地管理处置机制。探索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与配置计划指标挂钩机制。

第四节加强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管理

配合完善国土空间信息平台。整合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建设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纳入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平台。经核对和审批的详细规划成果也需按标准

格式建立数据库，逐步形成以一张底图为基础，可层层叠加打开的全县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配合县级完善国土空间信息平台数据，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实施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提供规划依据和支撑。

深入推进“多规合一”并联审批。基于全县“一张图”规划管理系统，建立“多规合一”的规划实施及管理体系，建设空间治理信息共享及业务协同办理的工作平台，实现多部门多层次联审。将工作平台作为“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重要组成部分，完成建设项目的一次性审批和重大区域项目的在线协同审批，实现各部门间信息互联互通，协同协力、共建共享，实现城市精细化管理。

构建信息化的评估监测预警系统。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系统为基础，搭建张李乡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管理系统。重点优化完善规划实施评估指标体系，结合空间规划编制、审批、实施全过程，实现信息化和智能化的监督、评估、预警、考核和动态调整。

第五节 实施保障

单元规划建立规划单元管理模式。明确各单元范围、面积、名称和功能定位，并提出人口与用地规模、开发强度、建筑高度等规划控制要求，形成单元规划指引，指导详细规划编制。

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为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乡村地区“通则式”规划技术管理规

定编制要求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13号）等文件要求，通过一则一图一表将边界、用途、控制指标等张李乡规划要求传导到单元内各行政村。

1、落实底线管控要求：传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红线、灾害风险防控线等控制线的控制范围和管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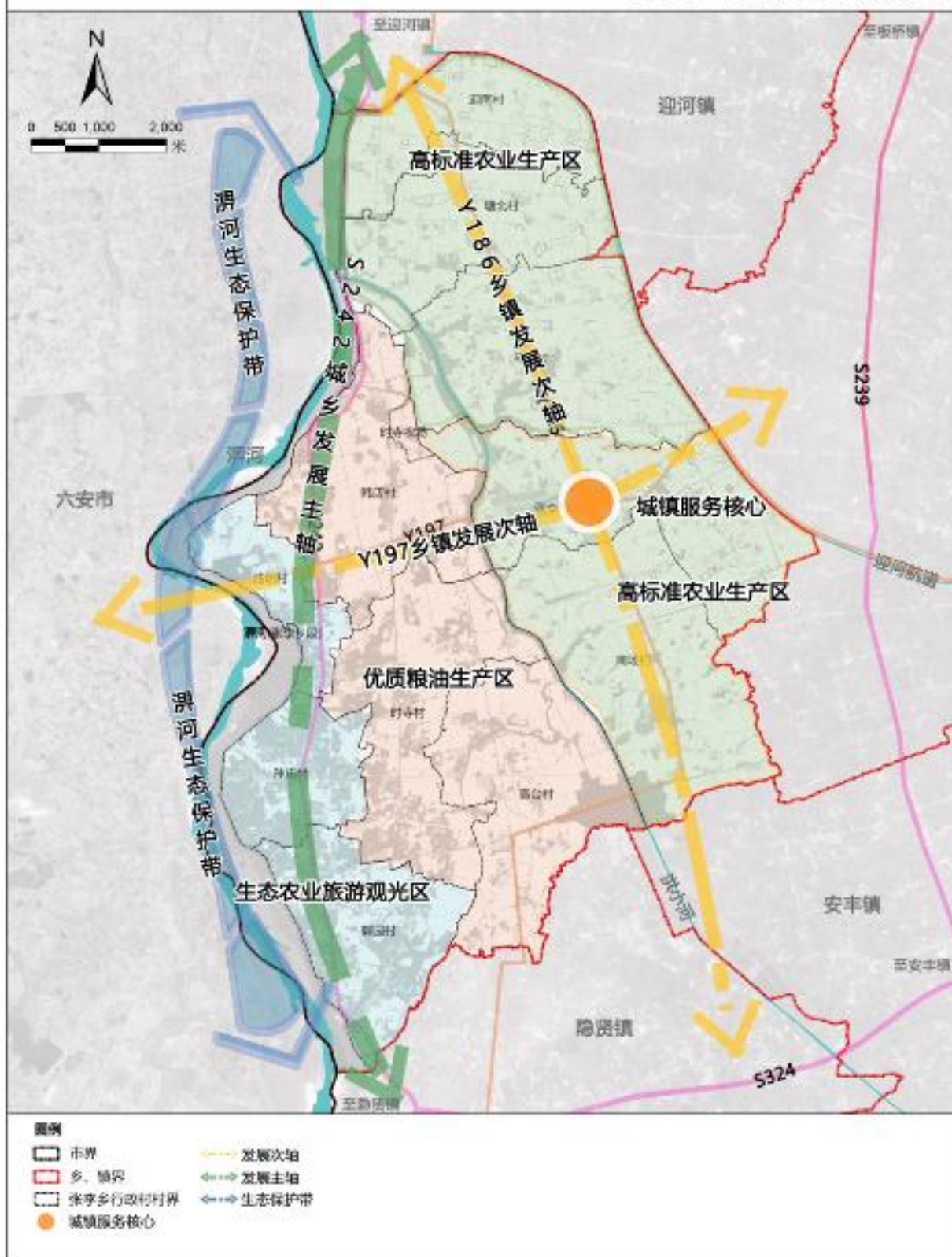
2、明确规划管理要求：明确村庄建设边界、用地指引、风貌管控、留白土地使用、指标管控等要求。

近期实施计划。综合考虑张李乡发展和居民诉求，研究提出近期急需推进的国土综合整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产业发展等项目，为全域范围内的近期建设提供指引。

重大工程与重点建设项目。重点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各类专项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用地，重点落实国家、省、市相关规划和计划确定的生态环保、基础设施、产业建设、社会民生、乡村振兴等重点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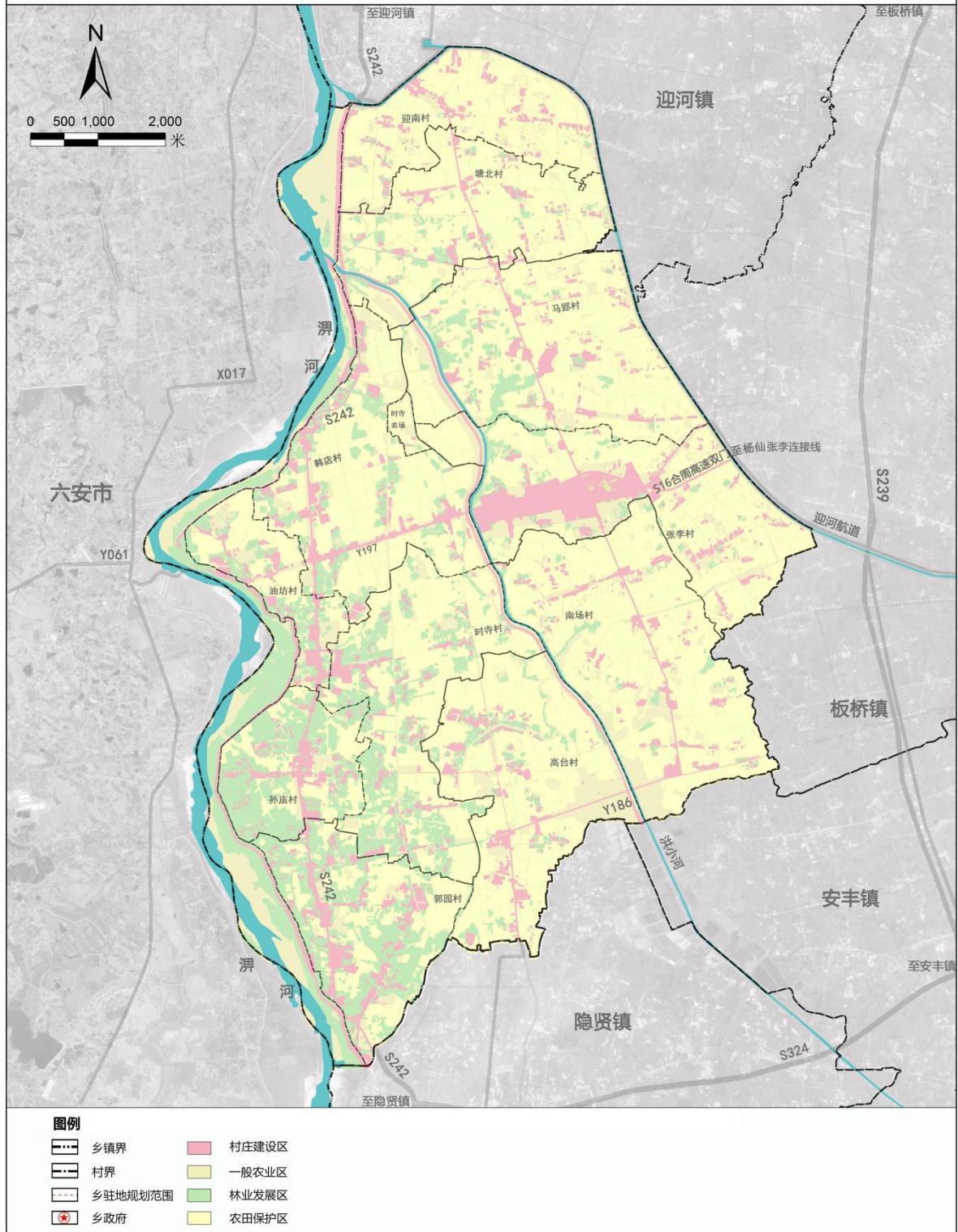
寿县张李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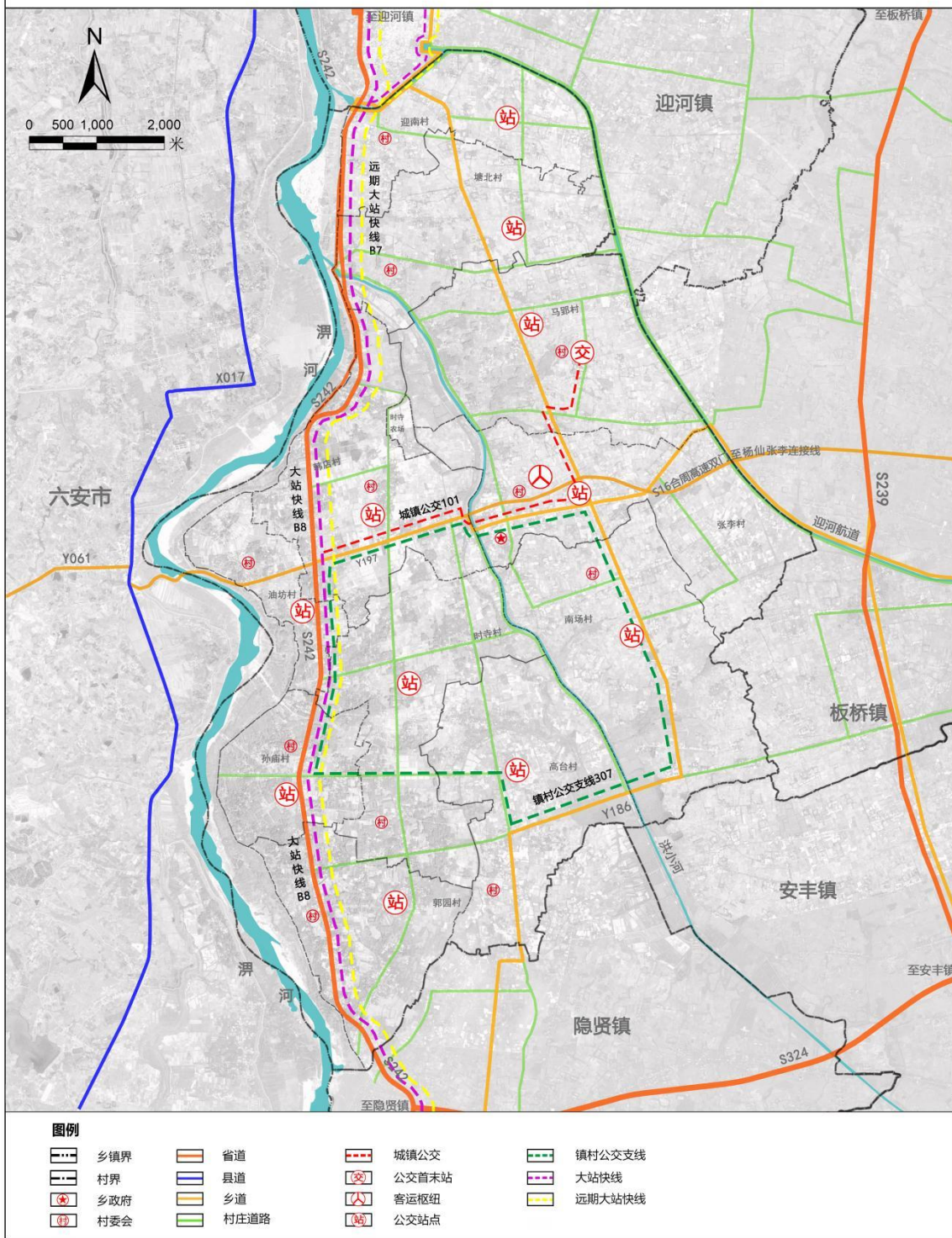
寿县张李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乡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寿县张李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乡域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图



寿县张李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乡政府驻地特色风貌控制规划图

